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境內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或招攬,亦不構成其一部分。本公告所述本公司股份並未且將不會根據經修訂的美國《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登記,除根據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作出登記或獲豁免外,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股份將不會在美國境內公開發售。



Star Plus Legend Holdings Limited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3)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及 根據一般授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 及 補足賣方股份出售

獨家整體協調人、配售代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



國泰海通

國泰君安國際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配售代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



茲提述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3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除非另有説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

本公司欣然公佈,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已於2025年11月27日完成。

由於配售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故配售事項及認購協議各訂約方已同意配售事項應於2025年11月27日完成。因此,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11月27日完成,且合共75,0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7.88%)已由配售代理按每股配售股份7.20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彼等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緊隨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於配售事項完成後,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各訂約方已同意認購事項應於同日(即2025年11月27日)完成。合共54,497,972股認購股份(相當於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5.73%)已配發及發行予先舊後新賣方。

對本公司股權的影響

本公司於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前後的股權架構概述如下:

	緊接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但於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非公眾股東						
先舊後新賣方	99,651,027	11.11%	45,153,055	5.04%	99,651,027	10.47%
Harmony Culture Investment Limited ¹	199,302,054	22.21%	199,302,054	22.21%	199,302,054	20.94%
Legend Key International Limited ¹	199,302,054	22.21%	199,302,054	22.21%	199,302,054	20.94%
Max One Ltd. ¹	66,434,018	7.40%	66,434,018	7.40%	66,434,018	6.98%
錢中山博士2	9,965,345	1.11%	9,965,345	1.11%	9,965,345	1.05%
鍾靜儀	150,000	0.02%	150,000	0.02%	150,000	0.02%
公眾股東						
承配人	-	-	75,000,000	8.36%	75,000,000	7.88%
Magic Express	20,502,028	2.29%	-	_	-	_
其他公眾股東	301,933,979	33.65%	301,933,979	33.65%	301,933,979	31.72%
	897,240,505	100.00%	897,240,505	100.00%	951,738,477	100.00%

附註:

- 1.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馬心婷女士、楊峻榮先生、葉惠美女士及陳中先生同意(其中包 括)彼等應就彼等的投票權一致行動,並積極合作以鞏固對本公司投票權的控制。因此,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女士(通過Harmony Cultur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股份)、楊先生、 葉女士(通過Legend Key International Limited共同持有股份)及陳先生(通過Max One Ltd.持有股 份)各自被視為於彼等各自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包括錢中山博士及其配偶直接持有的權益。 2.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將會從認購事項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369.3百萬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 項淨額擬按以下方式使用: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的概約百分比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概 約)

使用 的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與國際知名藝人在中國一 (i) 線城市合作舉辦不少於五 場演唱會及展覽的成本, 包括1:

> 初步規劃階段(2027年2月前 或 如 提 前 則 為 2026年12月 前):

13.54%

50.00

2027年2月前

概念化及預算、規劃及 市場研究費、訂金、初 步營銷及推廣成本;

(或如提前則為 2026年12月前)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的概約百分比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使用 (概約) 的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活動前執行及活動執行 (2027年3月至2028年8月):

54.16%

200.00

2028年8月前

- 藝人演唱會表演費用;
- 向藝人經紀管理公司 支付的一次性費用,以 買斷中國獨家地域經 營權;
- 演唱會及展覽的場地 租賃費用;
- 製作及採購成本;
- 廣告開支;
- IP許可費;及
- 其他開支(包括測試 費、保險費及營運開 支);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	認購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概約) (百萬港元)	
(ii) 創建帶有藝人肖像及相關內 容的藝人IP,或開發由彼等	8.12%	30.00	2026年6月前
設計的獨家IP產品的成本, 包括但不限於與具國際影	4.06%	15.00	2027年5月前
響力 ² 的嶄新IP簽約合作, 以及與影視節目權利相關 的藝人IP及相關IP內容的製 作成本,包括但不限於「周 遊記」第四季,以及其他以 音樂為主題及/或以體育為 主題並以我們的合作藝人 為特色的綜藝節目);	4.06%	15.00	2028年8月前
(iii) 研發及採購食品及飲品 產品成本,包括但不限於	3.03%	11.20	2027年5月前
「Modong Magic」及盈養博士 新產品線下的新產品;	3.03%	11.20	2028年8月前
(iv)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僱	5.00%	18.45	2026年8月前
員福利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5.00%	18.45	2027年8月前
	100.00%	369.30	

- 附註1:本公司尚未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要求作出進一步公告。該等成本預期將應用於與二次元IP周同學主題無關的演唱會及展覽。
- 附註2:本公司尚未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的適用要求作出進一步公告。該等成本預期將應用於與二次元IP周同學主題無關的IP及相關內容。
- 附註3: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途與先前認購事項及2024年配售事項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用途在實質及內容上有所不同。

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為本公司的一項重要戰略舉措,旨在進一步優化其資本結構、拓闊投資者基礎,並鞏固本公司長期發展及戰略規劃的資本實力。

藉著舉辦與國際知名藝人合作的演唱會及展覽,除了門票收入外,本公司的知名度將進一步提升、吸引贊助商收入支持、及將協同推動相關IP商品的零售。舉辦演唱會及展覽也能為城市帶來顯著的經濟效益(例如住宿和零售消費增長),吸引海外觀光旅客並提升城市文化吸引力與國際形象。

自本公司上市以來,其知名度有所提高,促成了國內外合作機會,並吸引了可靠且可擴展的合作夥伴。本公司不時接獲多項優質的合作機會。主辦演唱會及展覽的所需時間,由初步規劃階段(包括概念構思及預算),至活動前執行(包括預訂場地、製作及售票),以至活動當日執行,通常最少需要一年以上,而整個過程均需要資金。相信認購所得款項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股東信心,以應付在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後舉辦世界級演唱會及展覽的即時資金需求。

本公司將加速構建多元化、全球化的IP生態體系,為打造「全球IP開發及運營平台」戰略願景注入強勁動力,系統提升本公司內在價值與長期競爭力,為股東創造持續增長回報。

先前認購事項及2024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更新

一項名為「了不起的老祖宗-周同學的時空奇遇記」的藝術展覽(以周同學為主題的IP展),將於2025年9月至2026年3月在上海博物館人民廣場分館舉行。該展覽乃藝人IP與中國國家級博物館的首次合作。透過融合數碼光影、全息投影、機器人互動及NFC數碼卡等技術手段,該展覽展示了上海博物館的十二件珍貴文物,創造出身臨其境的文化體驗。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6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久事文傳於2025年9月至10月的上海旅遊節期間開展了IP與文旅跨界合作。

此等里程碑式的活動反映了市場對本集團IP賦能能力的持續認可。誠如該公告所披露,自2025年7月的先前認購事項以來,本公司已動用約9.9百萬港元於以周同學為主題的IP展覽。

除上述與本集團IP相關的發展外,本集團在先前認購事項中提及的四足機器人業務亦錄得增長。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5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雲工場訂立一份有關5.000台四足機器人的銷售合同。

鑒於四足機器人及周同學主題近期取得成功,預期本公司將繼續使用先前認購事項的未動用所得款項,用於擴大零售渠道網絡及擴展IP實體店(包括按預期時間表開設周同學實體店)。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先前認購事項及2024年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分配作特定擬定用途。由於相關項目將需時發展及完成,故現正按預期時間表分階段推進相關工作及發展。

一般事項

預期動用先前認購事項、2024年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並無重大延遲。就根據階段時間表仍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而言,本集團將嚴格執行其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如年報所披露)及遵守適用上市規則,以為股東提供回報、惠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金成本。此包括(但不限於)於持牌銀行存入現金作定期存款,以及認購由信譽良好金融機構發行之低風險理財產品作庫務管理用途。預期先前認購事項、2024年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先前於該公告及本公告所披露的意向及預期時間表動用。

承董事會命 **巨星傳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心婷

香港,2025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馬心婷女士、錢中山博士及賴國輝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峻榮先生及陳中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薛軍博士、Yang Dave De先生及鍾靜儀女士組成。